

英国皇家科学院相关情况介绍

英国皇家科学院 (ROYAL SOCIETY) 的雏形是 17 世纪 40 年代中期兴起的 “隐形学院”。该“学院”没有固定的场所，没有固定模式，由一些志同道合的自然哲学家自发组成，不定期聚会，探讨弗朗西斯·培根的观点以及一些相关学术问题。1660 年 11 月 28 日，皇家科学院正式成立。

皇家科学院院士的评选基本上每年一次，每次名额最多不超过 44 位。获此殊荣的都是在科学基础研究或工业及科技前沿研究方面有特殊贡献的科学家，如牛顿、达尔文等。根据遴选条件，获得“皇家科学院院士” (FRS) 头衔的必须是英国公民或英联邦国家和地区的国民。皇家科学院院士的头衔是终生的，并且一旦获得该荣誉，就有权利在本人姓名后加上“FRS”字样。同时，皇家科学院也从国际上的知名科学家中遴选 1-6 位外国公民，授予“外籍院士”资格 (Foreign Membership)，其中许多是诺贝尔奖得主，比如，华人科学家、诺贝尔奖获得者杨振宁于 1992 年被选为“外籍院士”。“外籍院士”资格也是终生的，他们的名字后边可以加上 ForMemRS 字样。目前皇家科学院有 1316 位院士(其中 20 位为诺贝尔奖得主);135 位外籍院士 (其中 46 位为诺贝尔奖得主)。

院士的评选有严格的程序。评选的主要指标是学术成就。被推荐的院士候选人必须由两位院士联合签署推荐书。推荐书必须在每年的 9 月 30 日以前提交皇家科学院。候选人的数量没有限制。一旦被提名候选，就可以保留 7 年候选资格，7 年后没有被选中，则每 3 年更新一次资格。院士的评选由学院委员会 (the Council) 负责组织的。委员会指定 10 个评选分会，每个分会的成员一般不超

过 15 位。各分会根据研究背景，将候选人分成三类：主流科学家 (Mainstream)，即那些在科学知识、科学思维领域有建树的学者；应用科学家 (Applied science)，指那些在应用科学研究中有创新的学者；一般科学家 (General Science)，指那些在非基础科学研究领域有贡献的学者。评选分会根据候选人的推荐信、相关资料 (包括简历、学术著作、20 篇学术论文复印件等) 以及通过向熟悉候选人的同行私下了解情况后，在每年的 1 月份确定候选人初选名单 (Long list)；每年 3 月底，各评选分会根据各候选人的学术成果强弱，形成入选名单 (Short list)，提交给学院委员会。4 月份，委员会确认 44 位正式候选人名单 (Final list)，并将其公布给全体院士。5 月份，由全体院士参加的年度选举大会匿名选出年度的 44 名院士及 6 名 (或以下) 外籍院士。新院士一般在每年 7 月份参加了入院仪式后，正式被列入院士名单。

2006 年的 44 位院士中，牛津大学入选 4 位、剑桥大学 6 位、UCL 大学 3 位、帝国理工大学 3 位。

驻英使馆教育处

2006 年 6 月